

本書分本文與圖版兩部份，本文分四篇，第一篇爲緒論。分五章，綜論羅布淖爾水道之變遷及樓蘭國歷史與文化。由於余前後兩次在羅布淖爾考古之發現，並參考東西學者實地研究之成績，參以記載，作有系統之敘述。第一章明水道，根據余民國十九年，第一次發現海水復故道之事實，再就考古之發現及記載，推論移徙之時代與原因，東西學者，關於羅布淖爾之爭論，從此可得一結論也。末附河源問題，亦爲中國兩千年來所議論不決之間題，亦根據記載與地形，依次有所敘述。第二章述樓蘭國歷史，自漢書首立西域傳，鄯善列爲專條。歷代史書踵其成規，率有敘述。然傳文簡略，未能窺見樓蘭區域之全貌。余此章根據出土遺物，參合記載，自兩漢以迄近代，作一有系統之敘述。西域與中國文化之關係，亦由此可得其大凡也。第三章，論交通。樓蘭在中西交通線上，夙居重要地位。但世人僅知漢書所述之南北二道。南道起自鄯善、北道起自車師，但此兩道皆宣元以後事，而漢初通西域之情形，及其路線爲何，歷來東西學者，考古之發現，未能證明。自余在古烽燧台，檢拾漢宣帝時，黃龍元年之木簡、及古道遺迹，而漢初通西域之情形，由此可以確知也。第四章乃闡述漢代對於西域之經營，及文化之傳播。第五章闡述佛教東來與文明。蓋羅布淖爾居東西交通之咽喉，接近漢土，當然受漢文化較深，同時又爲西域門戶，西方文化東來，亦路經於此，則此地有西方文化之遺留，亦係事實。乃近來東西人士往新疆考察者，率同聲一詞，謂西域人文化原甚優秀，絕不受東方文化之影響，中國學者之未親往考察者，亦隨聲附和其說，似若中國在西域毫無所建樹者。關於此種謬誤，余於高昌陶集出版時，已明切非之。今此書出版，復根據實地考察所得，及古物之發現，重複闡明。讀者於此，關於東西文化混雜之現象，可益臻明確也。

第二篇爲工作概況。余赴羅布淖爾考察，前後凡二次。第一次在民國十九年春季。第二次在二十三年秋季。工作時間雖有先後，而工作區域則大概相同，而採集什物之性質亦大體一致。故綜合兩次所獲，分類說明；內分三章。第一章爲石器遺址。包括英都爾庫什、及羅布淖爾所採集者，分別敘述，並推論相關之點。第二章爲湖畔古塚。余一二兩次在羅布淖爾所檢查之古塚，均在孔雀河北岸。由其埋葬之方式及出土之遺物，可分兩種現象。